

2024年度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 游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职能 1,贯彻执行文化和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著作权管理、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职能 2,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著作权管理、文物保护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体制改革。

职能 3,负责或参与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影电视、新闻出版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广播电影电视产业发展及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落实并组织实施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相关工作。

职能 4,负责或参与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推进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科技发展创新，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职能 5,负责或参与指导、协调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活动；负责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和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全域旅游。

职能 6,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职能 7,负责或参与组织推进全区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促进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职能 8,拟订全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承

担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职能 9,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新闻出版单位、广播电视机构行业监管；负责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旅游安全监管的综合协调，指导旅游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参与旅游突发事件的调查。

职能 10,统筹推进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负责组织旅游形象宣传和推广工作。

职能 11,指导、管理全区广播电影电视事业；指导、管理全区新闻出版、著作权工作。

职能 12,指导和管理全区文物、博物馆事业；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的保护、利用及与文物相关的公益活动；负责和指导全区考古工作，审查、监督考古调查、勘探、发掘。

职能 13,负责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

职能 14,牵头负责文化产业，包括动漫、游戏、出版发行、旅游产业发展、旅游国际交流合作等领域的项目招商工作。

职能 15,负责全区文化、新闻出版、广电事业和产业、旅游业和文物保护人才队伍建设。

职能 16,负责本系统或领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职能 17,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职能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 19,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和市委、市政府“一次办成”改革要求及区委、区政府相关改革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旅游品牌形象和文化软实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激发全社会文化创新活力。

自 2024 年 3 月，“新闻出版（版权）、电影管理”职责划入区委宣传部。将区文化和旅游局加挂的区新闻出版广电局牌子更名为区广播电视局。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决算。

纳入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5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2.6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381.28
八、其他收入	8	208.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3.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0.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0.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97.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97.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197.54	总计	62	4,197.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197.54	3,989.32	0.00	0.00	0.00	0.00	208.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1.28	2,173.06	0.00	0.00	0.00	0.00	208.2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19.89	1,811.68	0.00	0.00	0.00	0.00	208.22
2070101	行政运行	961.56	753.34	0.00	0.00	0.00	0.00	208.22
2070104	图书馆	271.24	27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5.84	18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85.26	58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37.17	13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5.92	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51.25	5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1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1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9	15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92	14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61	9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2	2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80	4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0.80	40.8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80	4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00.00	1,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0.00	1,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0.00	1,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197.54	1,246.12	2,951.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1.28	911.57	1,469.71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19.89	911.57	1,108.32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961.56	753.34	208.22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271.24	0.00	271.24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5.84	0.00	185.84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85.26	158.23	427.03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37.17	0.00	137.17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5.92	0.00	85.92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51.25	0.00	51.25	0.00	0.00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60	0.00	2.60	0.00	0.00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60	0.00	2.6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74.62	0.00	74.62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74.62	0.00	74.62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0.00	147.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0.00	147.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9	153.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92	144.9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61	9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2	29.2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80	0.00	40.8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0.80	0.00	40.8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80	0.00	40.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00.00	0.00	1,4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0.00	0.00	1,4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0.00	0.00	1,4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5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91	10.9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32.6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73.06	2,170.46	2.6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3.89	153.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0.02	80.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00	0.00	3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80	40.8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63	100.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00.00	0.00	1,4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89.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89.32	2,556.72	1,432.6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89.32	总计	64	3,989.32	2,556.72	1,432.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56.72	1,246.12	1,310.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1	0.00	10.91
20132	组织事务	10.91	0.00	10.9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1	0.00	10.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46	911.57	1,258.8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11.68	911.57	900.10
2070101	行政运行	753.34	753.34	0.00
2070104	图书馆	271.24	0.00	271.2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00	0.00	6.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	0.00	1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5.84	0.00	185.8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85.26	158.23	427.03
20702	文物	137.17	0.00	137.17
2070204	文物保护	85.92	0.00	85.92
2070205	博物馆	51.25	0.00	51.25
20708	广播电视	74.62	0.00	74.62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74.62	0.00	74.62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0.00	147.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00	0.00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9	153.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92	144.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61	96.6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31	48.3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2	80.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2	80.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80	50.8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2	29.2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80	0.00	40.80
21301	农业农村	40.80	0.00	40.8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80	0.00	4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3	100.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3	100.6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3	100.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32.60	1,432.60	0.00	1,432.6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60	2.60	0.00	2.60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60	2.60	0.00	2.60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0.00	2.60	2.60	0.00	2.6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400.00	1,400.00	0.00	1,4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00.00	1,400.00	0.00	1,4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00.00	1,400.00	0.00	1,4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6	1.42	0.00	0.00	0.00	0.13	1.56	1.42	0.00	0.00	0.00	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197.54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663.71万元，下降64.61%。主要是2023年下达齐长城（锦阳关段）保护利用项目和文旅康养强县奖励两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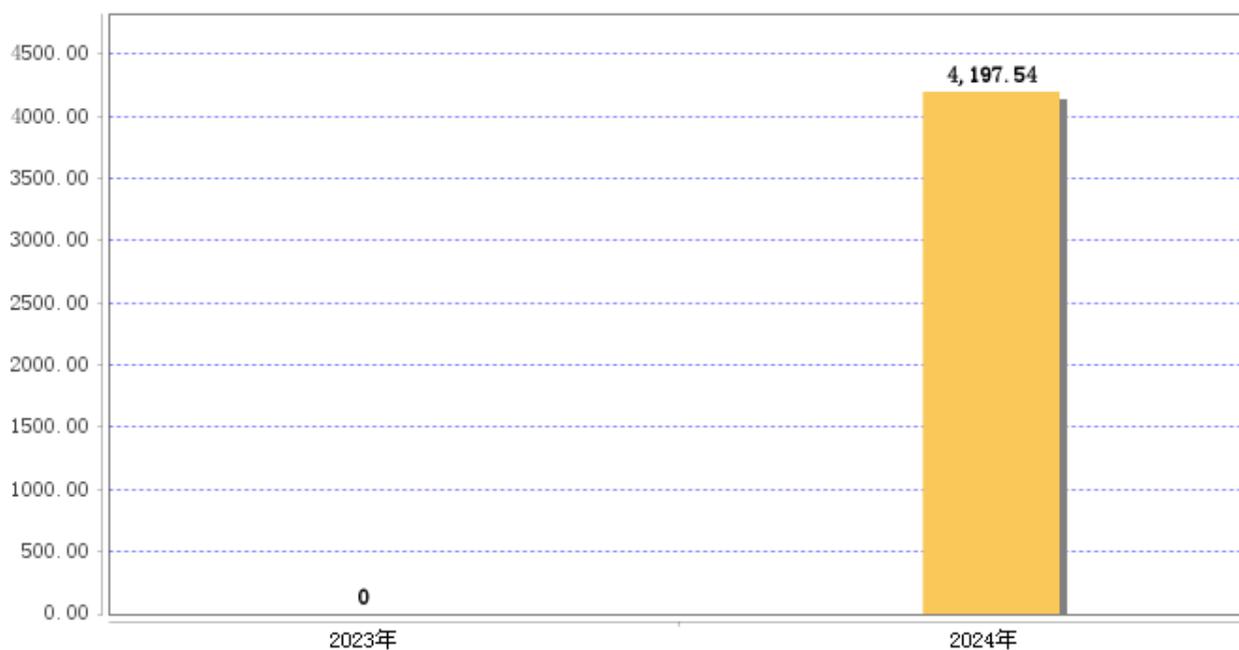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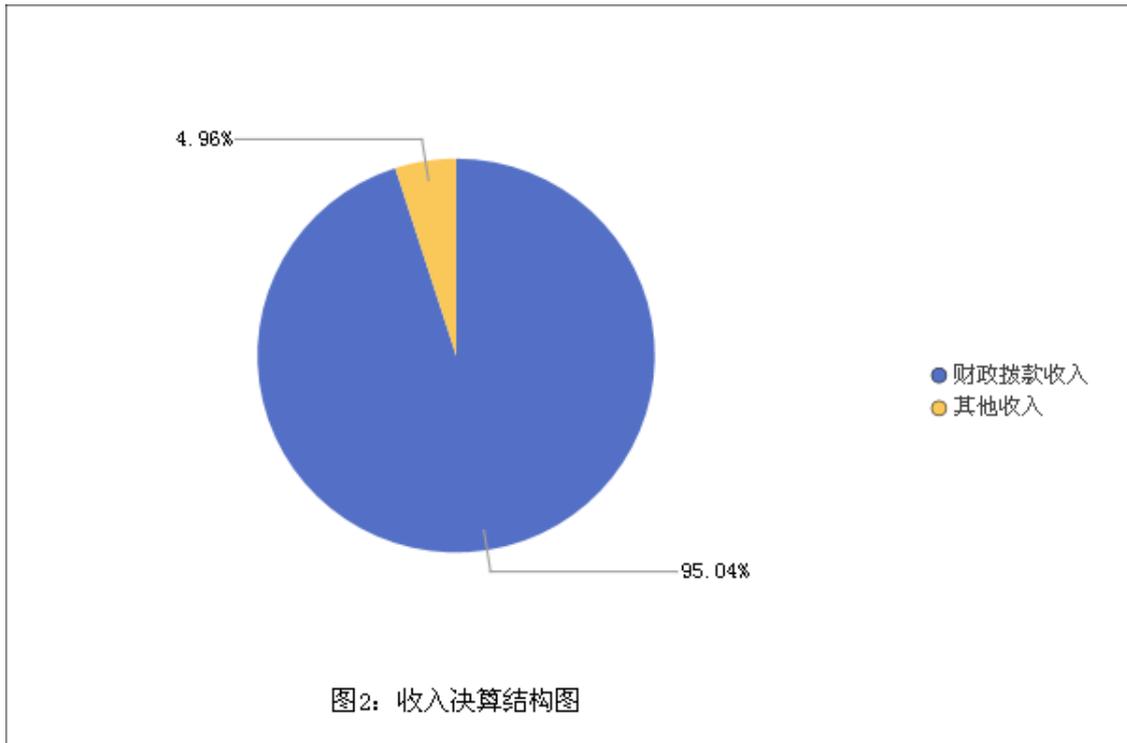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4,197.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89.32万元，占95.04%；其他收入208.22万元，占4.96%。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989.3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7,871.93万元，下降66.37%。主要是2023年下达齐长城（锦阳关段）保护利用项目和文旅康养强县奖励两项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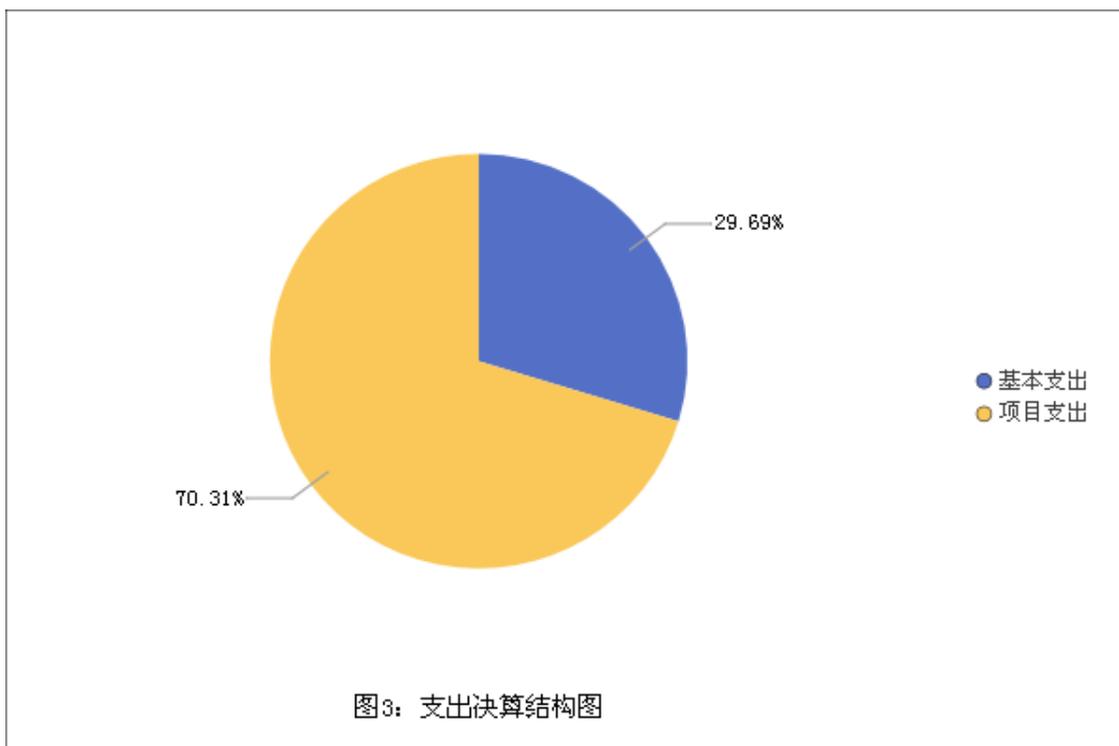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208.2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08.22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往来款项目指标调整到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4,197.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6.12万元，占29.69%；项目支出2,951.42万元，占70.3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246.1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14.05万元，增长10.07%。主要是2024年度考入1人，调入2人。

2、项目支出2,951.4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7,777.76万元，下降72.49%。主要是2023年下达齐长城（锦阳关段）保护利用项目和文旅康养强县奖励两项资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

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989.3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871.93万元，下降66.37%。主要是2023年下达齐长城（锦阳关段）保护利用项目和文旅康养强县奖励两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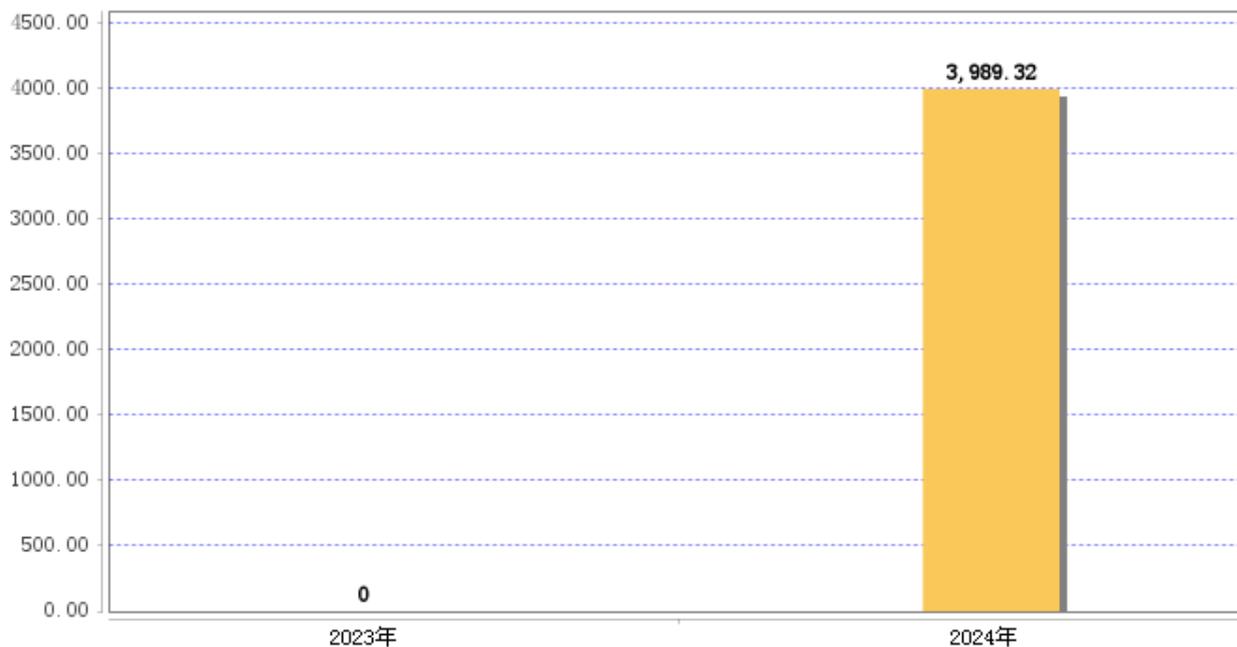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56.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91%。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075.35万元，下降73.46%。主要是2023年下达齐长城（锦阳关段）保护利用项目和文旅康

养强县奖励两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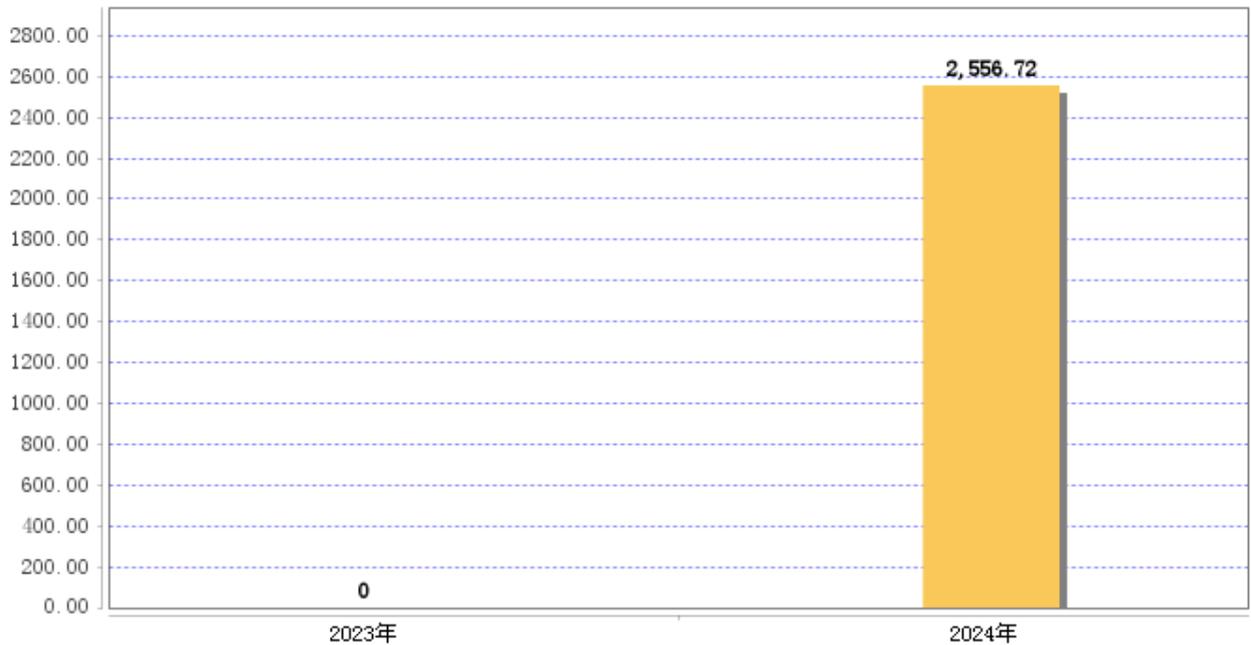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56.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0.91万元，占0.4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2,170.46万元，占84.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53.89万元，占6.0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0.02万元，占3.13%；农林水支出（类）支出40.8万元，占1.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0.63万元，占3.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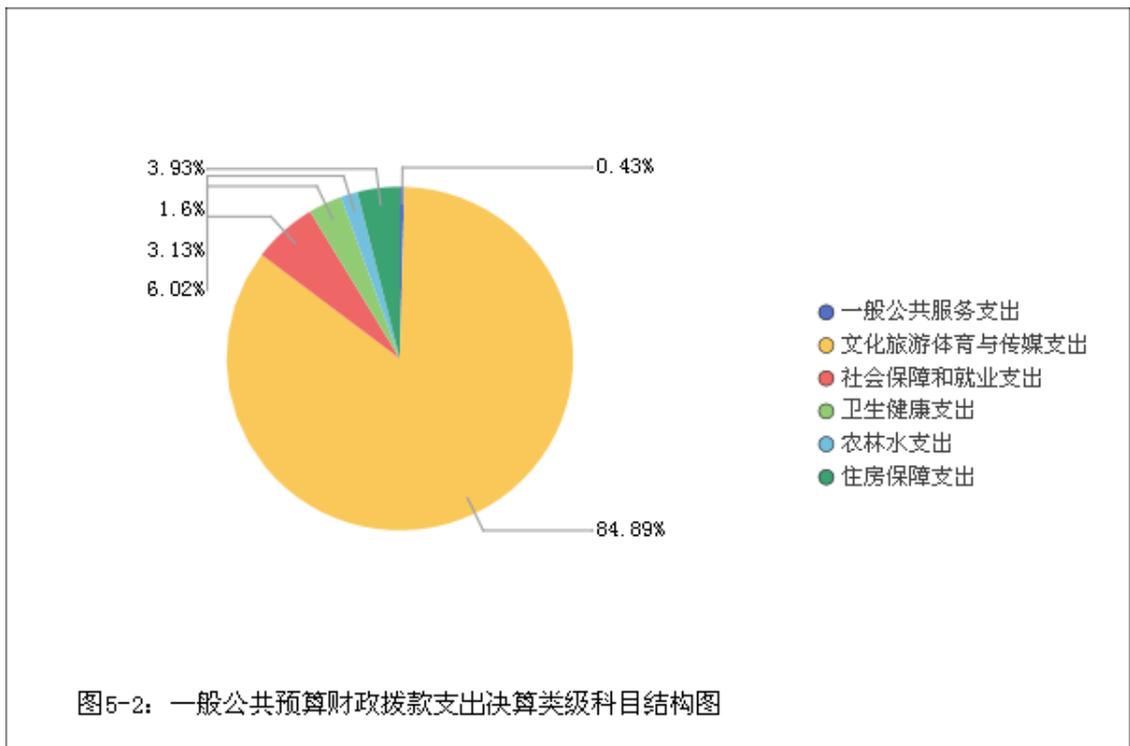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16.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5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5.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工资津贴补贴政策，人员增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的相关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9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区级基层党组织和第一书记补助项目年初有财政统一做预算。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98.9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5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工资津贴补贴政策，按照实际需要支付相关费用。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

初预算数为3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图书馆根据有关项目实施进度拨付款项。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列在文化活动支出科目中。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数为190.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活动支付相关费用。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5.8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非遗保护资金项目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50.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3.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需要，年中追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根据实施进度拨付款项。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博物馆免费开放资金项目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项）。年初预算数为14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根据实施进度拨付款项。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共文化服务资金项目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3.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范围及标准执行，本年度有2名人员退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1.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范围及标准执行，本年度有2名人员退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9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范围和标准追加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缴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54.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范围及标准执行，本年度有2名人员退休。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29.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资金项目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87.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范围和标准追加住房公积金缴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46.1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174.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71.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432.6万元，本年支出1,432.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

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泉城民宿奖励金为上级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项目的工程进度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5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为1.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期间的往返机票、住宿费、餐费和杂费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1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临夏州委文旅局一行，共计接待1批次、1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1.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12万元，下降13.4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1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1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1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5.3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3.8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8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3个，涉及预算资金1157.92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724.5万元。

组织对“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运维经费项目”、“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场馆免费开放经费项目”等1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157.92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3个项目中，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运维经费项目”、“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场馆免费开放经费项目”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33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74.62万元，完成预算的93.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实现了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但也存在指标设置不够完善的问题。下一步更加细化各项指标，提

高资金使用率。

2、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了人民文化生活质量，促进了文艺事业发展。下一步增加文化活动的种类，让更多群众参与进来。

3、场馆免费开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5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场馆环境卫生和治安水平得到了有效提高，保障了管内各部室日常工作及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较好地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场馆保洁服务存在不及时情况，下一步客流量大或者活动密集时合理调度保洁人员。

4、文物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0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了文物修复技能、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文物展览展示效果，改善了文物安全、文物数字化保护与利用水平。下一步加快工程进度，提高支付效率。

5、文化惠民消费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5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了文化品牌知名度，提升了人民文化生活质量。下一步提高群众的参与度，使活动更加丰富化。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对“2024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2024 年公共场馆免费开放补

助”等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1. 2024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了非遗传承人群技能艺能及非遗保护传承氛围。

2. 2024年公共场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场馆环境卫生和治安水平得到了有效提高，保障了管内各部室日常工作及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较好地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场馆运行经费项目”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应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主要用于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主要用于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主要用于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主要用于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主要用于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主要用于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新闻出版电影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经费。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各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运维经费	99.33	优
2	场馆免费开放经费	95.20	优
3	场馆运行维护经费	96.03	优
4	文物保护经费	92.06	优
5	公共文化服务	96.00	优
6	文化惠民消费季	91.56	优
7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90.00	优
8	广电扶贫	75.00	中
9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90.00	优
10	旅游发展专项	90.00	优
11	辅助人员 21 人	99.39	优
12	退役士兵公益岗 7 人	98.55	优
13	图书馆押金退还	78.47	中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74.62	10	93.28%	9.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74.6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全部区县级、乡（镇）级应急广播建设，建成统一协调、上下贯通、可管可控、分级负责、安全可靠的全市应急广播体系。			2024年完成全部区县级、乡（镇）级应急广播建设，建成统一协调、上下贯通、可管可控、分级负责、安全可靠的全市应急广播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区级和街道（镇）平台	≥16	≥16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发布应急信息避免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100万	≥100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应急信息需求的满足情况	满足	满足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安装完成后材料回收、处理情况	良好	良好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9.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区文化工作部署要求，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聚焦群众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创新理念、方式、内容是关键，以全民艺术普及品牌活动开展、群文精品创作、非遗传承保护，拓宽公共文化服务渠道，供给多元公共文化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按照省、市、区文化工作部署要求，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聚焦群众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创新理念、方式、内容是关键，以全民艺术普及品牌活动开展、群文精品创作、非遗传承保护，拓宽公共文化服务渠道，供给多元公共文化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文化活动、参加各级各类非遗活动场次	≥30场	≥20场	10	6	活动场次明年增加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开展、参加非遗活动与计划符合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社会影响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6.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场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52.01	10	52.01%	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52.0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全面拓展社会教育职能，构建丰富合理的馆藏资源，创新智慧服务体系，加强地方文献挖掘与保护，打造集学习、交流、娱乐为一体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成为莱芜区的全民阅读中心、市民文化活动中心。			通过全面拓展社会教育职能，构建丰富合理的馆藏资源，创新智慧服务体系，加强地方文献挖掘与保护，打造集学习、交流、娱乐为一体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成为莱芜区的全民阅读中心、市民文化活动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预算额度（万元）	100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公益单位	无	无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公益单位	无	无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图书采购量（册、种）； 2、年接待读者（万人次）； 3、活动、展览场次（场）	≥0.50万册； ≥ 165万人次； ≥200场 次；	≥0.50万册； ≥ 165万人次； ≥200场 次；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书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图书上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单位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年接待读者量（万人次）； 年文献外借量（万册）	≥165万人次； ≥ 113万册	≥165万人次； ≥ 113万册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单位	无	无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读者持证增长量	≥2万	≥2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95.2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单位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20.6	10	20.60%	2.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20.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镇联动的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体系，建立健全长效安全机制；保障文物监控设施基本运行；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提供资金保障；为雨季、汛期等特殊时期，文物抢救性修缮工作提供资金支持。		保障区镇联动的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体系，建立健全长效安全机制；保障文物监控设施基本运行；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提供资金保障；为雨季、汛期等特殊时期，文物抢救性修缮工作提供资金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项目	无	无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文物建筑修缮与周边环境相适应	适应	适应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确保文物实现可持续发展，发挥宣传传统文化、红色文化等方面的作用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确保完成工作内容	4项	4项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文物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确保本年度内完成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项目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安全工作做实做到位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文物建筑修缮与周边环境相适应	适应	适应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确保文物实现可持续发展，发挥宣传传统文化、红色文化等方面的作用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2.0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惠民消费季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3.11	10	15.55%	1.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3.1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区文化工作部署要求，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聚焦群众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创新理念、方式、内容为关键，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按照省、市、区文化工作部署要求，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聚焦群众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创新理念、方式、内容为关键，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戏曲进乡村等公益演出	≥5场	≥5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计划符合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社会影响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公益活动	无	无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1.5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	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5	2.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国家级传承人补助			用于国家级传承人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5	2.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及人数	1	1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非遗相关产品销售额增长率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宣传传播覆盖人群增长	≥5%	≥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与周边环境相适宜	适应	适应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对提升非遗社会关注度的影响	长期	长期	5	3.5	持续提升关注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传承人对相关保护传承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8.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公共场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济财文指[2024]31号）							
主管部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92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公共场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济财文指[2024]31号）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1、用于按时足额缴纳文化馆、图书馆水、电、暖各项费用；2、组织开展举办公益性展览等文化惠民活动，满足群众文化需求。全年开放天数365天，对读者实行免费图书借阅；信息查询及提供；通过免费开放，加强图书馆规范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措施，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础。场馆正常运行及展陈提升维护；加强馆际交流，举办交流展、临展；开发文创产品；保障			2024年公共场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济财文指[2024]31号）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1、用于按时足额缴纳文化馆、图书馆水、电、暖各项费用；2、组织开展举办公益性展览等文化惠民活动，满足群众文化需求。全年开放天数365天，对读者实行免费图书借阅；信息查询及提供；通过免费开放，加强图书馆规范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措施，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础。场馆正常运行及展陈提升维护；加强馆际交流，举办交流展、临展；开发文创产品；保障展览水平质量。3.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92	≤92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接待读者（万人次）	≥65万人次	≥65万人次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服务、接待、展览质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图书上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民文化活动频次的增加	增加	增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年接待读者量（万人次）； 年文献外借量（万册）	≥65万人次； ≥13万册	≥65万人次； ≥13万册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与周边环境相适应	适应	适应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
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山东誉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张振博（签名）

2025年05月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

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	
主管部门：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安排（万元）	200万元
其中： (可根据资金来源、性质等分项填写)	一般公共预算200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78.6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9.32%）
二、项目绩效目标	
<p>(一) 绩效目标</p> <p>1. 总目标</p> <p>促进经济和文化发展，提高场馆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确保资源有效利用，推动场馆的公益性活动影响，增强公众对场馆的认可满意度，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p> <p>加强场馆的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权益；积极推进改革创新，探索场馆运营管理新模式，努力实现场馆标准化、科学化运营管理，拓宽场馆服务领域与服务内容，提升场馆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面向公众的服务功能。</p> <p>2. 年度目标</p> <p>保障场馆的正常顺利运行，强化场馆运行的管理工作，及时缴纳场馆运行服务费，保障馆内各部室日常工作及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p> <p>(二) 主要指标</p> <p>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方面对其财政支出进行评价，权重分别为14%、16%、35%和35%。其中一级指标未作修改，对二级部分指标进行了个性细化，结合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及在指标中的重要性，尽量分解成可具体量化的评价指标。</p>	
三、实施成效	
<p>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的实施，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强了文化项目建设，全方位推动了区文化馆、区图书馆的公益性活动影响，同时做好场馆的免费开放及运行工作，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服务需求。</p> <p>加强文化队伍建设，区文化馆成立区文化馆艺术中心，组建合唱团等不同专业的群众队伍。加强文化阵地建设，新建泉城书房，定级省级文化站。区图书馆新增</p>	

图书 6000 余册、接待读者 26 万余人次、借还图书 28 万册次，助力“书香济南”建设。

区文旅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结合自身优势和省市区重点工作部署，以“聚人气、促消费、抓项目、提服务、树品牌”为工作重心，齐心协力提质效，聚力攻坚抓项目，多点发力促融合，抓好“五个聚焦”，推动全区文化和旅游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资金分配不合理
2.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是未制定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抓实预算编制，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2. 完善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管理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0	71.43%
过程	16	15	93.75%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35	35	100%
合计	100	95	95%

绩效评价得分：95分 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概况.....	- 1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6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8 -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8 -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9 -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 15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25 -
（一）综合评价结论.....	- 25 -
（二）指标分析.....	- 26 -
四、项目实施成效.....	- 37 -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38 -
六、相关建议.....	- 38 -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公共场馆在国民生活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这些场馆不仅为公众提供了休闲娱乐的场所，同时也是城市形象和文化的重要载体。这些公共场馆是开展公共服务、发展公用事业的重要基础，对于完善城市功能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作用。然而，场馆在运行中面临着效能不佳、服务能力不强、利用水平不高、配套政策不健全、持续发展动力不足等问题。为保障场馆对外免费开放的正常运行，推动场馆的公益性活动影响，提升场馆的管理水平，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服务需求，设立了场馆运行经费项目，目的为提升场馆服务能力，完善场馆服务功能，加强队伍建设，更好地服务于本地区居民。

2. 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单位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为

正处级单位，项目单位内设职能部门 3 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文化旅游科（文物保护与管理科）、广电科，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包括莱芜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莱芜区文物保护中心。区文旅局在编人员 56 人，辅助岗人员 20 人，劳务派遣人员 3 人，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 7 人，40-50 岁公益岗人员 29 人，在职人员共计 115 人。

本项目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对莱芜区文化馆和莱芜区图书馆的运行经费绩效评价。

场馆概况如下：莱芜区文化馆建于 2009 年，坐落于济南市莱芜区凤凰北路 45 号，总面积 20298.9 m²，共设有书法教室、美术教室、声乐教室、舞蹈教室、各类乐器教室等业务培训室 10 余间，演艺厅 1 间，美术展厅 1 间，会议室 3 间，主要职能包括开展社会宣传教育、普及科学文化知识、组织辅导群众文化艺术活动、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等。文化馆每年都会针对社会各界人士，制定相应的公益服务计划，包括公益培训、演出活动、错时开放、文化志愿服务、送文化下基层等，并为社会各界文艺团队提供活动场地，实现了场馆设施及服务的免费开放。文化馆宽带网络由联通独享光纤接入，采用 63 个双频千兆吸顶 AP 对整个场馆进行全方位无线网络覆盖，为来馆人员提供免费无线上网服务，还通过大众媒体、外购网

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积极整合各类文化数字资源，将培训讲座、艺术创作等活动通过网络平台来进行，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丰富的线上公共文化服务，满足大家的文化需求。

莱芜区图书馆坐落于济南市莱芜区龙潭东大街 286 号，建筑面积 13652.5 平方米，总占地面积 16713.54 平方米，是一所集报刊阅览、图书借阅、图书情报、科技与政务信息、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多媒体电子阅览等为一体的现代化、数字化图书馆。馆藏 37.2 万册，读者坐席 1000 余个。设有图书借阅、报刊、过报过刊、盲人及盲人有声读物、地方文献、政务信息、少儿、国学经典等部室。同时，还设有国学讲堂、文化活动体验室、学术报告厅、展览厅等服务功能。馆内不仅藏有丰富的图书报刊，还拥有大量的数字资源和相关的服务设施。图书馆拥有千兆局域网，百兆光纤接入互联网，无线网络覆盖全馆，为读者提供免费无线上网服务，采用国内先进的 Interlib 集群管理系统和 RFID 无线射频技术，实现图书的自主借还、高速盘点、快速查找、定位等功能。馆内业务基本实现自动化管理，可向读者提供文献外借、阅览、信息检索、讲座等多类型、多层次的综合性服务。

（2）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莱

莱芜区文旅局作为本次项目实施单位,为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持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推动区文化馆、区图书馆的公益性活动影响,举办各类文化活动,同时做好场馆的免费开放及运行工作期间,产生了多项运行费用,包括消防物资费、活动材料费、货梯维修维保费、消防设备费、安防监控费、档案整理费、物业费、水电费等各项费用,为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服务需求和保障两馆对外免费开放的正常运行,设立了场馆运行经费项目。

3. 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

根据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 号文件,为保障区文化馆和区图书馆的正常顺利运行,强化场馆各项供应的管理工作,及时缴纳场馆运行经费,保障场馆内各部室日常工作及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将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列入区财政预算。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包括场馆维修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物业管理费、电费。2024 年初预算资金为 200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遵循“实报实销”原则,对实际产生资金进行申请与拨付。2024 年运行经费共产生资金

106.22 万元，实际申请到位资金 78.64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78.64 万元（详见下表）。

场馆运行经费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场馆名称	支出项目	实际产生费用	实际支出费用	费用结算情况	备注
1	文化馆、图书馆	消防物资费	27,345.00	27,345.00	已全额结算	
2	图书馆	活动材料费	789.30	789.30	已全额结算	
3	图书馆	北货梯维修整改费	20,120.00	20,120.00	已全额结算	
4	文化馆	货梯维保费	5,000.00	5,000.00	已全额结算	
5	文化馆	货梯维修整改费	20,120.00	20,120.00	已全额结算	
6	图书馆	消防设备整改费	45,060.00	45,060.00	已全额结算	
7	文化馆	安防监控维修费	2,875.00	2,875.00	已全额结算	
8	文化馆	室外消火栓费	2,000.00	2,000.00	已全额结算	
9	文化馆、图书馆	档案整理费（含局机关）	70,000.00	70,000.00	已全额结算	
10	图书馆	物业费	397,601.00	247,601.00	第四季度未结算	
11	图书馆	2024 年 1-3 月电费	160,412.39	160,412.39	已全额结算	
12	图书馆	2024 年 4-6 月电费	67,185.72	67,185.72	已全额结算	
13	图书馆	2024 年 7-9 月电费	117,914.39	117,914.39	已全额结算	
14	图书馆	2024 年 10-12 月电费	125,822.26	0.00	2025 年度结算	
合计			1,062,245.06	786,422.80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根据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 号文件作为指标文件，本场馆运行经费项目预算资金由区财政局分三次拨付，共计 78.64 万元。

资金拨付及支出明细表

序号	项目拨付金额（元）	项目支出金额（元）	付款用途
1	247,601.00	247,601.00	图书馆物业费
2	193,309.30	27,345.00	文化馆、图书馆消防物资费
		789.30	图书馆活动材料费
		20,120.00	图书馆北货梯维修改费
		5,000.00	文化馆货梯维保费
		20,120.00	文化馆货梯维修改费
		45,060.00	图书馆消防设备整改费
		2,875.00	文化馆安防监控维修费
		2,000.00	文化馆室外消火栓费
3	345,512.50	70,000.00	档案整理费用
		160,412.39	图书馆 2024 年 1-3 月电费
		67,185.72	图书馆 2024 年 4-6 月电费
		117,914.39	图书馆 2024 年 7-9 月电费
合计	786,422.80	786,422.8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结合自身优势和省市区重点工作部署，以“聚人气、促消费、抓项目、提服务、树品牌”为工作重心，齐心协力提质效，聚力攻坚抓项目，多点发力促融合，抓好“五个聚焦”，推动全区文旅工作高质量

发展。

(1) 实现场馆的功能设计更加合理，运营能力明显加强，使用效率大幅提高，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2) 坚持以人为本，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群众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公益性，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3) 完善场馆服务体系，提高人民文化素养。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为目标，以改革为动力，以体制机制创新为重点，着力提升场馆运营管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为加快建设公共服务体系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贡献。

2. 年度目标

(1) 持续做好场馆免费开放服务，保证场馆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满足社会公众需求。区文化馆做好开放公益培训工作，加大场馆内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度，积极组织各文化馆艺术中心开展各类公益艺术培训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业余剧团队伍的挖掘和培养，做好基层文艺骨干创作培训工作，促进文化资源育民惠民。区图书馆修订业务制度，优化服务流程及智能智慧化设备，继续开展全民阅读推广项目，开展好书推荐等活动。延长场馆开放时间，使群众可以更好地免费进入和使用图书馆的公共空间进行阅读、休闲和学习，读者可

以充分利用图书馆丰富的馆藏文献，查询所需要的各种信息，参加图书馆组织的各种读书活动，提高文献借阅数量和进馆读者数量。

（2）提高安全管理条件，保证全年安全无事故。提升公共场所服务条件、服务质量，提高场馆人员秩序维护管理，物品、公共设施、消防安全管理，卫生保洁管理。

（3）开展年度展览和公益活动，制作、引进及输出各种展览，丰富本地居民文化生活，向外地推广本地区文化，提高知名度，满足公众基本文化需求，向广大公众提供导览、公益活动、文创展示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区文化馆、区图书馆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衡量和评判，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考核资金收支效率和综合绩效，对资金使用全过程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以后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资金78.64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1）评价依据

①财政绩效评价相关管理办法

A.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B.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C. 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号）

D. 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济财绩〔2020〕2号）

E.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

②. 评价调研中取得的相关资料

A.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 《关于批复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 号

C.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D. 项目实施执行的各项规章制度

E. 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

（2）评价基本原则

①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②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③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评价要求

①牢固树立绩效意识，积极主动开展评价。各财政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进一步牢固树立绩效意识，把握绩效导向的管理趋势，强化绩效理念，落实工作责任，切实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积极配合由财政部门牵头组织的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提供评价基础资料，协调开展现场评价，主动公开绩效结果，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推进有力有序。

②规范评价操作流程，确保评价工作质量。各财政预算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第三方机构应全面有序地开展绩效评价相关工作。第三方机构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研究工作、谋求对策，要做到程序规范、结果公正、报告严谨，客观评价成效，如实反映问题，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整体质量进一步提升。

③严肃评价工作纪律，确保评价独立真实。第三方机构要独立开展绩效评价，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真正体现群众满意导向，具体要做到评价主体独立、评价标准独立、评价过程独立，将干扰评价独立性的外界因素降到最低。同时，第三方机构要确保评价数据的真实性，采取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交流、现场核验、逻辑分析、同类数据比较等方法核实数据，为评价结果的公平公正夯实数据基础。

④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评价工作实效。各财政预算单位应切实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断加大应用的内生动力和外部约束力，严格落实问题整改，构建起评价结果应用与提升预算绩效的良性互动长效机制。持续加强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力度，积极主动公开绩效评价报告，接受社会监督。落实绩效工作责任，建立绩效问责制度，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绩效工作推进实施不力的应进行绩效问责。第三方机构应将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反馈，并提出改进完善的举措建议，确保评价工作顺利有序推进。

（4）本次评价工作的整体逻辑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项目支出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判。

本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制定，依据了《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定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根据项目特点，结合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及在指标中的重要性，修改设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14个二级指标，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等35个三级指标，进行综合评分，按照绩效评级标准，最终确定本项目的评价等级。

2. 评价重点

绩效评价是对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进行的一种考评管理过程以及反映出的结果。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从产出、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侧重于绩效改进。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产出方面重点关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其中产出数量重点关注场馆免费开放时间、活动

承办数量、接待读者数量；产出质量重点关注场馆开放时间满意度、管理制度满意度、服务态度满意度；产出时效重点关注场馆的开放率、投诉处理及时率。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效益方面重点关注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五个方面，其中社会效益重点关注场馆等级、荣誉；经济效益重点关注场馆坚持公益性，降低运行成本等方面；生态效益重点关注场馆提升社会生态效益水平等方面；可持续影响重点关注场馆促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协调发展等方面；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重点关注场馆给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带来的社会整体满意度。

3. 评价指标体系。

①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本次评价对象为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评价指标依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文件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方面对其财政支出进行评价，权重分别为14%、16%、35%和35%。其中一级指标未作修改，对二级部分指标进行了个性细化，结合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及在指标中的重要性，尽量

分解成可具体量化的评价指标。

②评价指标体系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16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组织实施	6	项目采购规范性	1
				合同管理和执行规范性	1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档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	2				
产出	35	产出数量	9	场馆免费开放时间	3
				文化馆年度活动承办数量	3
				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数量	3
		产出质量	18	文化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3
				图书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3
				文化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3
				图书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3

				文化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3
				图书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3
		产出时效	8	场馆开放率	4
				场馆投诉处理及时率	4
效益	35	社会效益	7	图书馆等级	3
				文化馆荣誉	4
		经济效益	5	坚持公益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5
				成本节约率	5
		生态效益	6	提升社会生态效益水平	6
		可持续影响	6	坚持公益性，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场馆运行带来的各服务整体满意度	6
合计	100		100		100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确定，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评价组织实施包括前期准备阶段、组织实施阶段、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和提交阶段、档案管理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前期准备，是按照委托方提出的评价工作要求，在具体实施评价前所开展的一系列工作，一般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梳理项目绩效目标和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等内容。

①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工作部署，我公司抽调人员 5 人组成工作小组。组长：焦玉洁，组员：朱平、张振鹤、王庆建、亓秀伟。组长负责与管理重点项目沟通；督促并协调评价小组成员的工作并管理日常工作；在评价小组出现不同意见时充当协调人；确保评价小组按照评价任务大纲实施评价；负责评价报告复核定稿。组员负责绩效评价方案的编制及绩效评价报告交叉复核。

评价工作组成员：

姓名	项目任职职务	资格证书及资质证书	备注
焦玉洁	组长	建[造] 07370007300 NAI2022CPEP1594	
朱平	组员	建[造]21243700003003	
张振鹤	组员	建[造]11223700011551	
王庆建	组员	建[造]11213700007339 建[造]14243700026853	
亓秀伟	组员	41190059	

②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开展前期调研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③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并报采购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应包括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流程、评价方法、实施步骤、工作纪律、人员配备等内容。

④完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结合前期调研，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制定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阶段

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阶段主要分为三个步骤：

第一步人员培训，对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人员和专家进行项目总体情况介绍，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的培训。

第二步条件审查，对项各承担单位的绩效评价资料进行材料审查，为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做准备。

第三步分析评价，包括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绩效评价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实施，现场评价量应不低于

30%的资金总额或单位个数。现场评价组应深入项目单位及工作现场，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进行考察、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座谈询问、对照查证复核等方式，对项目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掌握第一手评价资料。

现场评价：

1) 进驻被评价单位，听取情况介绍

绩效评价机构至少在绩效评价工作组拟开展现场评价的7个工作日前通知被评价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组按委托方安排的时间进驻被评价单位，参与现场评价工作会议，听取被评价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和预算支出执行产生的效益效果等情况介绍。

2) 向被评价单位交付资料清单，收取现场评价资料

(1)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一般需收取以下资料：

①单位基本证照、基本情况说明

②预决、决算数据资料和预决算批复文件、预决算公示情况证明

③“三公”经费预决算及重大民生资金公开资料

④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含财务、资产、重点资金等)

⑤年度财务资料(报表、账簿、凭证)

⑥资产清单、人员配置情况表

⑦项目立项文件、项目申报、评审文件

⑧政府采购相关文件

⑨单位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评分表

⑩其他评价所需资料

(2) 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一般需收取以下资料:

①单位基本信息资料

工作人员相关资料: (1) 在编人员情况: 在编人员明细表
(提供编制文件或编制本)

在职人员情况: 在职正式人员、在职临时人员、在职公益性岗位人员明细表; 实际发放工资表复印件;

离退休、遗属人员情况: 离退休人员、遗属人员明细表;

②财务资料

编制、上报预算、决算文件及附件;

财政批复预算、决算文件及附件;

按规定时间应拨款及实际拨款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

年度总账、明细账、记账凭证;

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月报、年报);

年度“三公”经费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报表、实际绩效运行监控表及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截止年度底债权债务明细表（债权债务单位名称、发生时间、发生原因、挂账金额）。

③财政拨款相关文件：

单位账面反映所有财政资金的拨款文件；

上级重点项目拨款文件及相关资料。

④单位、重点项目工作目标计划：

年度单位、重点项目计划或目标责任相关资料；

专项资金项目计划；

年终工作总结。

⑤固定资产相关资料

年度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台账资料；

年度固定资产清查盘点表（年固定资产盘点表、固定资产清查报废情况表及相关资料）；

固定资产管理、配置相关文件及配置明细表；资产管理到重点项目、工作人员的台账、卡片及相关资料；

年度固定资产报表；

政府采购相关资料：包括购置固定资产、政府购买服务计划；购入固定资产明细表；办理政府采购相关资料。

⑥管理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

预算资金管理辦法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会计核算制度

3) 资料分析及复核

对被审计单位提供的有关财务资料进行查阅,核实其真实性。包括:

①财务报表与总账、明细账核对,明细账和记账凭证核对,记账凭证和后附附件的核对,检查账务处理的合规性。

②认真检查年度预决算数据,与财务资料比对复核,核实需公示项目是在规定时间和规定平台发布公示信息。

③检查各项管理制度设置的完善性和合理性,落实制度的实际运行状况

④查阅项目招投标文件,绩效评价项目招投标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应通过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遵照实行。

⑤检查各项收支审批程序、核实资金是否按来源和预算用途规范管理和运用。

4) 查看项目现场,核实资产规模结合资料实地查看项目的实际完成状态和规模,核实各项资产是否真实存在,观察项目现场管理状态,查验项目实施的真实性和规范性。检验已完成项目的运行效果。

5) 发放调查问卷。对各项目和重点项目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对具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根据

需要收集的评价数据设置调查表并认真做好调查表的发放与回收工作。

6) 综合分析、客观评价

根据核实的情况，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现场评价工作，认真填写现场评价工作底稿，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7) 沟通说明，现场评分

针对分析、评价中发现的情况与被评价单位沟通，获取被评价单位的书面情况说明。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经反复分析、研究，按预先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现场评价打分。

8) 获取被评价单位出具的现场评价回执，完成现场评价工作。

非现场评价：

对未去现场调研的项目单位进行非现场评价，根据各单位提交的各项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按绩效评价的原则、方法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等情况进行非现场评价。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阶段

1) 撰写报告。供应商要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应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评价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①摘要：包括项目概况、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经验教训和建议等。

②项目描述：包括项目背景、项目基本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等。

③绩效评价概述：绩效评价实施的目的，绩效评价原则，主要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等。

④绩效评价分析：包括项目投入情况分析，项目过程情况分析，项目产出分析，项目效果等。

⑤绩效评价结论。

⑥意见建议：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或建议。

⑦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应征求被评价单位的意见，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如对评价报告存在意见分歧，经协商仍不能取得一致的，评价人员在出具正式绩效

评价报告时须同时附交被评价单位的不同意见。

3)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报告及评价数据资料经绩效评价负责人和评价单位法人签章后,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规定的格式、要求,提交委托方绩效评价。

(4) 绩效评价档案管理阶段

绩效评价人员应加强预算绩效档案管理,建立相应的档案管理制度,保证档案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擅自销毁。预算绩效管理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绩效评价人员应负责收集整理受托实施绩效评价项目的档案,其中,实施方案、报告及相关重要佐证资料应同时报送委托方存档备查。

2. 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专家评议法和公众调查法等方法,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

(1)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

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许多支出项目运用因素分析法，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进行综合分析。

（2）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比较法主要适用于财政项目资金管理，通常也通过案例对比分析进行评判。

（3）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调查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益的支出项目，可以选择有关专家进行评估并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以评价其效益，可用于对公共部门和财政投资兴建的公共设施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得分95分（详见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评价结果为“优”。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
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0	71.43%
过程	16	15	93.75%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35	35	100%
合计	100	91	91%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总分值 14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71.43%。项目决策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

（1）项目立项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为保障区文化馆和区图书馆的正常顺利运行，强化场馆各项供应的管理工作，及时缴纳场馆运行经费，保障场馆内各部室日常工作及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区文旅局在 2024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 200 万作为本年度场馆运行维护经费，根据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 号文件，文件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财

政管理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32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发【2019】21号）及区级《关于贯彻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切实按照批复的部门预算，依法组织收入，合理安排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节约，坚决杜绝无预算和超预算支出，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因此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区文旅局的部门职能和任务密切相关。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区文旅局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根据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号文件批复后，将本年度场馆运行经费列入区财政预算。

根据区文旅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和《关于批复2024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芜区财【2024】3号文件，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2）绩效目标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根据区文旅局提供的《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绩效指标体系包括年度总体目标和年度绩效指标，绩效

指标又细分为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项目工作的实际情况，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和工作量。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区文旅局提供的《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从年度项目绩效指标中，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三级指标层层细化，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3）资金投入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0 分。

2024 年度区文旅局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申报 2024 年度场馆运行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200 万元，由区财政局批复后，将本年度场馆运行经费列入区财政预算，区文旅局将场馆运行经费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在莱芜区政府网进行公示。场馆运行经费包括场馆维修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物业管理费、电费。本年度评价以 2024 年度各项目实际产生的工作量为准。2024 年初预算资金为 200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遵循“实报实销”原则，对实际产生资金进行申请与拨付。2024 年运行经费共产生资金 106.22 万元，实际申请到位资金 78.64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78.64 万元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未能提供询价资料或类似项目成交单价作为比较核定资料。预算量与实际工作量出入较大，导致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有较大差距，预算编制科学性论证不足，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 分。

②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0 分。

查阅区文旅局提供的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绩效目标表等资料，发现场馆运行资金分配没有经过控制价论证编制资料、控制价审核资料、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审核报告资料等，资金分配没有测算依据，分配不合理；因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存在的问题，资金分配存在不合理性。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 分。

2. 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总分值 16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93.75%。项目过程主要包括资金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组织实施 3 个二级目标。

(1) 资金管理

①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申报 2024 年度场馆运行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200 万元，本年度实际产生资金 106.22 万元，实际申请到位资金 78.64 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78.64 万元。

本场馆运行经费项目预算资金由区财政局分三次拨付，实际拨付资金共计 78.6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共计 78.64 万元。

2024 年莱芜区财政局共分 3 次拨付资金，第一次拨付 24.76 万元；第二次拨付 19.33 万；第三次拨付 34.55 万元，累计拨付资金 78.64 万元，累计到位资金 78.64 万元。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78.64/200) * 100% = 39.32%

受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大环境因素影响，各级财政持续增收压力较大，财政可用财力与资金需求存在较大差距，因而该指标不予扣减分值，本指标得 2 分

②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预算资金 200 万元，实际产生资金 106.2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8.64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78.64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78.64/200) * 100% = 39.32%

受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大环境因素影响，各级财政持续增收压力较大，财政可用财力与资金需求存在较大差距，因而该指标不予扣减分值，本指标得 2 分。

③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资金由区财政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零余额基本户，通过项目实施单位直接拨付至项目服务单位，服务单位开具正式普通发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是未制定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1 分。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及发票、合同齐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2 分。

（3）组织实施

①项目采购规范性。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根据《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区级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编制及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莱芜区财采【2022】15 号文件，场馆运行产生的服务项目按规定实施项目采购，按要求签订委托合同。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②合同管理和执行规范性。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本场馆运行经费项目中，项目实施单位与项目服务单位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和细化服务内容和资金拨付要求，合同执行规范有效。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③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区文旅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和管理制度，查阅项目实施单位与项目服务单位签订的服务合同，场馆运行项目的实施符合业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采购实施有效。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④档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区文旅局制定《档案工作制度》，明确了档案的收集和管理，其中项目中的服务合同、发票、记账凭证、费用明细、入账通知等资料已归档管理，档案完整、归档及时、保管妥善。依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2 分。

3.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总分值 35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二级指标。

(1) 产出数量

①场馆免费开放时间。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得知，区文化馆和区图书馆每周一闭馆，

其余时间均开放，2024 年度共计 366 天，53 周，全年共计开放 313 天，场馆按照要求时间开放。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②文化馆年度活动承办数量。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并查验资料得知，区文化馆 2024 年度公益培训活动 260 余场次，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③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数量。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并查验资料得知，区图书馆 2024 年度接待读者 26 万余人次，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2）产出质量

①文化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②图书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③文化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④图书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⑤文化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⑥图书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3）产出时效

①场馆开放率。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得知，区文化馆和区图书馆每周一闭馆，其余时间均开放，2024 年度共计 366 天，53 周，全年共计开放 313 天，场馆按照要求时间开放，开放率 100%，依据指标

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4 分。

②场馆投诉处理及时率。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得知，区文化馆和区图书馆在运行中没有投诉情况发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4 分。

4. 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总分值 35 分，得 35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5 个二级指标。

(1) 社会效益

①图书馆等级。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文旅局以党建为引领，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深化文旅融合，全面推动文旅事业和文旅产业繁荣发展，莱芜区图书馆获评国家一级馆。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3 分。

②文化馆荣誉。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文旅局持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进文旅项目建设，不断深化文旅融合，全方位推动文旅事业和文旅产业繁荣发展。

推荐两支队伍参加省、市广场舞大赛，分别获得“三等奖”和“一等奖”，区文化馆荣获优秀组织奖。推荐选送莱芜椰子

《血乳》参加 2024 年济南市群众性优秀小戏小剧作品展演，荣获“一等奖”，区文化馆荣获优秀组织奖；加强文化阵地建设，8 个文化站被定级为山东省一级文化站，7 个文化站被定级为山东省二级文化站。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4 分。

（2）经济效益

①坚持公益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经济效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区文化和旅游局对成本（预算）严格控制、本着节约原则控制支出，对各项工作、专项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实时控制监督检查，降低运行成本。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5 分。

②成本节约率。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完成各项工作无超支预算的情况。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5 分。

（3）生态效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场馆运行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通过优化设备维修维护，减少污染；注重废旧书籍的回收再利用，减少资源浪费，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6 分。

（4）可持续影响。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坚持公益性，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区文旅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结合自身优势和省市区重点工作部署，以“聚人气、促消费、抓项目、提服务、树品牌”为工作重心，齐心协力提质效，聚力攻坚抓项目，多点发力促融合，抓好“五个聚焦”，推动 2025 年全区文化和旅游工作高质量发展。依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6 分。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根据调查问卷、实地考察，依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6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的实施，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强了文化项目建设，全方位推动了区文化馆、区图书馆的公益性活动影响，同时做好场馆的免费开放及运行工作，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服务需求。

加强文化队伍建设，区文化馆成立区文化馆艺术中心，组建合唱团等不同专业的群众队伍。加强文化阵地建设，新建泉城书房，定级省级文化站。区图书馆新增图书 6000 余册、接

待读者 26 万余人次、借还图书 28 万册次，助力“书香济南”建设。

区文旅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结合自身优势和省市区重点工作部署，以“聚人气、促消费、抓项目、提服务、树品牌”为工作重心，齐心协力提质效，聚力攻坚抓项目，多点发力促融合，抓好“五个聚焦”，推动全区文化和旅游工作高质量发展。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资金分配不合理

本场馆运行经费项目，场馆在运行中，场馆每年度实际产生的工作量会有差异，本次评价以本年度各项目服务单位实际产生的工作量为准。但是在预算编制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未能提供询价资料或类似项目成交单价作为比较核定资料。控制价论证资料编制科学性论证不足；资金分配没有经过控制价论证编制资料、控制价审核资料、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审核报告资料等，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资金分配不合理。

（二）管理制度不健全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是未制定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六、相关建议

（一）抓实预算编制，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项目预算编制额度应按照标准编制，编、审结合，才能做到测算依据充分，保证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建议在以后项目预算编制中，加大复核力度，对非定额测定项目，提供询价或其他比较核定资料，最大限度地提高项目预算精准程度。

（二）完善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管理。

山东誉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附件：

1.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2.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问题清单
4.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5.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现场照片
6. 项目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7. 第三方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1：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依据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2 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与项目工作内容相关联得 0.5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工作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2 分；不具体、不清晰酌情扣分。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得 1 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1 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 1 分。
过程	16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100%，本项不予扣减。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本项不予扣减。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发现一处扣 0.5 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 0.5 分。项目 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健全、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已制定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1 分，针对财政性资金项目制定专项管理得 1 分，缺失 1 项扣 0.5 分。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遵循相关专项资金使用规定以及预算批复和支付要求，建立和具备财务监控机制	资金的拨付无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发现一处扣 0.5 分。
	组织实施	6	项目采购规范性	1	严格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采购方式合适，并按要求签订相关委托合同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0.5 分。
			合同管理和执行规范性	1	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合同执行规范有效	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合同执行规范有效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0.5 分。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的进度和调查质量实行分阶段工作检查制度和目标核验制度；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实施有效得满分，缺失 1 项扣 0.5 分。
			档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	2	档案归档制度完善，归档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档案归档制度完善得 2 分。

产出	35	产出数量	9	场馆免费开放时间	3	文化馆和图书馆免费开放各 300 天以上，完成率为 100%	场馆免费开放 ≥ 300 天得满分，低于 300 天，每少一天扣一分，扣完为止。	
				文化馆年度活动承办数量	3	文化馆本年度承办公益活动的数量	年度公益活动场次 ≥ 200 次，得满分，每少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数量	3	图书馆本年度接待读者的数量	年度接待读者数量 ≥ 20 万次，得满分，每少 1 万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18	产出质量		文化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文化馆开放时间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图书馆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开放时间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文化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文化馆管理制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图书馆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管理制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文化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文化馆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图书馆的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3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8	场馆开放率	4	文化馆和图书馆各实际开放时间与计划开放时间的比值	场馆开放率=(实际开放天数/计划开放天数)*100%，开放率≥90%，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场馆投诉处理及时率	4	场馆管理方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投诉闭环处理的能力	1小时内完成初次回复，涉及安全隐患、重大设备故障等突发情况须2小时内办结，未达标每次扣1分，如无投诉得满分。
效益	35	社会效益	7	图书馆等级	3	体现图书馆的先进程度，在全国图书馆中所属层级	图书馆为一级得满分，二级馆的2分，三级馆得1分。
				文化馆荣誉	4	体现文化馆运行的工作成效、优秀程度、荣誉名号	市级及以上荣誉或突出成绩得1分，没有不得分。
		经济效益	5	坚持公益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5	共享资源降低维护成本，避免资源浪费	对成本（预算）严格控制，本着节约、控制支出的原则，降低运行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各项工作无超支预算的情况	未超支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金额不得分。
		生态效益	6	提升社会生态效益水平	6	场馆运行使生态效益得到显著改善，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减少资源浪费，助推莱芜区的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场馆运行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通过优化设备维修维护，减少污染；注重废旧书籍的回收再利用，减少资源浪费，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	6	坚持公益性，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6	对公益性服务、文化与社会凝聚力、经济效益全面评估	年度重点是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各个场馆的公益性影响，做好文物保护，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场馆运行带来的各服务整体满意度	6	服务对象对场馆运行的综合化考量，进一步优化服务短板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100		100		

附件 2: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得分表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2 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莱芜区财【2024】3 号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莱芜区财【2024】3 号文件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与项目工作内容相关联得 0.5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绩效自评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依据工作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2 分；不具体、不清晰酌情扣分。	绩效自评表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0	0%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得 1 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1 分。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0	0%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	预算资金分配无测算依据，分配不合理
过程	16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本项不予扣减。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本项不予扣减。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发现一处扣0.5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合同、发票、记账凭证、费用明细、入账通知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50%	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健全、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已制定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针对财政性资金项目制定专项管理得1分，缺失1项扣0.5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是未制定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100%	遵循相关专项资金使用规定以及预算批复和支付要求，建立和具备财务监控机制	资金的拨付无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发现一处扣0.5分。	管理制度、签批单
		组织实施	6	项目采购规范性	1	1	100%	严格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采购方式合适，并按要求签订相关委托合同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满分，缺失一项扣0.5分。	莱芜区财采【2022】15号文件

				合同管理和执行规范性	1	1	100%	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合同执行规范有效	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合同执行规范有效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0.5 分。	项目服务合同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100%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的进度和调查质量实行分阶段工作检查制度和目标核验制度；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实施有效得满分，缺失 1 项扣 0.5 分。	自评报告、管理制度、项目服务合同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2	2	100%	档案归档制度完善，归档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档案归档制度完善得 2 分。	制定《档案工作制度》，归档材料齐全，归档及时，保管妥善
产出	35	产出数量	9	场馆免费开放时间	3	3	100%	文化馆和图书馆免费开放各 300 天以上，完成率为 100%	场馆免费开放 ≥ 300 天得满分，低于 300 天，每少一天扣一分，扣完为止。	每周一闭馆，其余时间均开放，2024 年共计 366 天，53 周，全年共计开放 313 天
				文化馆年度活动承办数量	3	3	100%	文化馆本年度承办公益活动的数量	年度公益活动场次 ≥ 200 次，得满分，每少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文化馆 2024 年公益培训活动 260 余场次
				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数量	3	3	100%	图书馆本年度接待读者的数量	年度接待读者数量 ≥ 20 万次，得满分，每少 1 万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图书馆 2024 年接待读者 26 万余人次
		产出	18	文化馆	3	3	100%	服务群体对文化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 $\geq 80\%$ ，本项得	调查问卷

质量					馆开放时间的满意情况	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3	3	100%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开放时间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3	3	100%	服务群体对文化馆管理制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3	3	100%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管理制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2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3	3	100%	服务群体对文化馆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3	3	100%	服务群体对图书馆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情况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2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产出时效	8	4	4	100%	文化馆和图书馆各实际开放时间	场馆开放率=(实际开放天数/计划开放天数)*100%，开放率≥90%，得满分，

							与计划开放时间的比值	每减少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与计划开放时间相符，开放率为 100%	
				场馆投诉处理及时率	4	4	100%	场馆管理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诉闭环处理的能力	1 小时内完成初次回复，涉及安全隐患、重大设备故障等突发情况须 2 小时内办结，未达标每次扣 1 分，如无投诉得满分。	无投诉记录
效益	35	社会效益	7	图书馆等级	3	3	100%	体现图书馆的先进程度，在全国图书馆中所属层级	图书馆为一级得满分，二级馆的 2 分，三级馆得 1 分。	国家一级馆
				文化馆荣誉	4	4	100%	体现文化馆运行的工作成效、优秀程度、荣誉名号	市级及以上荣誉或突出成绩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省级、市级广场舞大赛获优秀组织奖、山东省一级、二级文化站
		经济效益	5	坚持公益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5	5	100%	共享资源降低维护成本，避免资源浪费	对成本（预算）严格控制，本着节约、控制支出的原则，降低运行成本。	自评报告
				成本节约率	5	5	100%	完成各项工作无超支预算的情况	未超支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金额不得分。	绩效自评表
		生态效益	6	提升社会生态效益水平	6	6	100%	场馆运行使生态效益得到显著改善，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减少资源浪费，助推莱芜区的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场馆运行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通过优化设备维修维护，减少污染；注重废旧书籍的回收再利用，减少资源浪费，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节能减排、资源再利用

		可持续影响	6	坚持公益性,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6	6	100%	对公益性服务、文化与社会凝聚力、经济效益全面评估	年度重点是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推动各个场馆的公益性影响,做好文物保护,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自评报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场馆运行带来的各服务整体满意度	6	6	100%	服务对象对场馆运行的综合化考量,进一步优化服务短板	现场调查,公众的满意度≥80%,本项得满分,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合计	100		100		100	95	95%			

附件 3: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1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科学性不足,资金分配不合理
过程	1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但是未制定财政性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备注:			

附件 4.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设置了 15 项各方面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共发放问卷 90 份，有效问卷 90 份，调查问卷及统计表如下：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

本问卷旨在了解您对于本馆运行工作的评价，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我们的问卷调查，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用于统计分析，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

1.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社区/小区： 所在镇/街道：
2. 您经常来到的场馆是：文化馆/图书馆
3. 您到场馆通常采用的交通方式是
A. 步行 B. 自行车/电动车/私家车 C. 其他
4. 您来到场馆所用的时间
A. ≤20 分钟 B. 20-30 分钟
C. 30 分钟-1 小时 D. 大于 1 小时
5. 您认为来场馆的交通是否便利
A. 方便 B. 一般 C. 不方便
6. 您对场馆地理位置的看法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7. 您对场馆的整体布置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8. 您对场馆的水电、电梯等设施设备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9. 您对场馆工作人员的服务效率和服务态度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10. 您对场馆的开放时间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11. 您对场馆的管理制度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12. 您对场馆的环境卫生满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13. 您对场馆提供的活动数量吗?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请说明理由：
14. 您对场馆的总体满意度?
 A. 非常满意，非常好的经历 B. 虽然有不足，还是很满意的
 C. 一般吧，还需要做得更好 D. 不满意，下次不来了
15. 您对场馆还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调查问卷统计表

场馆名称	问卷数量	有效问卷数量	问卷内容	问卷调查情况				备注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度	
文化馆	40	40	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40	0	0	100%	
			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40	0	0	100%	
			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40	0	0	100%	
			整体满意度	40	0	0	100%	

调查问卷统计表

场馆名称	问卷数量	有效问卷数量	问卷内容	问卷调查情况				备注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度	
图书馆	50	50	开放时间的满意度	41	9	0	82%	
			管理制度的满意度	41	9	0	82%	
			服务效率和态度的满意度	43	7	0	86%	
			整体满意度	40	10	0	80%	

附件 5.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场馆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
现场照片



附件 6.

项目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71202MB2868487K
	
颁发日期	2023年01月19日
机构名称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和旅游局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北路1号
负责人	曹琳琳
赋码机关	
注：以上信息如发生变化，应到赋码机关更新信息，换领新证。因不及时更新造成二维码失效等信息错误，责任自负。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监制	

